

阳江市阳东区民政局

东民函〔2024〕67号

关于批准同意北惯镇利屋村委会的93条 街路巷命名的批复

北惯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报来《关于申请对北惯镇利屋村委会各街路巷命名的函》（北府函〔2023〕204号）已收悉。根据《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原则同意你镇利屋村委会墩厚村、旧高地村、旧上塘村、上塘村、下塘村、新高地村、新元村、新寨村、永安村9个自然村的80条巷、13条路共93条街路巷的命名，具体名称及长宽、起止点、走向等以你镇上报的《街路巷命名申报表》为准。

从发文之日起，请使用经批准的标准名称，并按照《地名标志》（GB17733—2008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制作、设置道路标志牌、门号牌。

此复。

- 附件：1.《街路巷命名申报表》
2.位置示意图

阳江市阳东区民政局

2024年3月7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民政局，区府办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公安局阳东分局及辖区派出所、市自然资源局阳东分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阳东分局、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区档案馆。

阳江市阳东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4年3月7日印发